

证券代码：870749

证券简称：建华中兴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建华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983,12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263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6 人，董事陈红梅因外地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除公司董事陈红梅因外地出差缺席会议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参加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现拟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主办券商变更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83,1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83,1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经与承接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双方拟就此事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生效条件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就变更主办券商事宜出具书面无异议函。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83,1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

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83,1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计划在 2024 年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人民币（含）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履行相关程序，授权期限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授权期限内任意时点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983,1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山东建华中兴手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5 日